2021年3月18日至4月2日期间

质监检查结果报告

3月18日至4月2日期间，沈阳市人防事务服务与行政执法中心质量监督部对14项人防工程进行主体验收，会同其他相关部门对3项人防工程进行综合验收，验收结果全部合格。